《大通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政策解读

一、《纲要》起草过程

2020年8月选定编制公司，并进行初步对接，9月起与编制公司就《纲要》起草进行了集中对接研讨，9月底形成初稿，同时，结合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以及省委、市委、区委的部署要求，对《纲要》进行了多轮研究修改，2021年1月13日经淮南市大通区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批准印发。

二、《纲要》基本框架和主要内容

在《纲要》起草过程中，主要把握以下几点：**一是突出五大发展理念和“七个现代化”发展目标。**全篇紧紧围绕五大发展理念进行规划，以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省、市相关会议精神为指导，同时结合长三角一体化、淮河生态经济带、合肥都市圈、淮蚌一体化发展、皖北产业集聚区等发展战略机遇，将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贯穿到七个现代化发展目标中，不断开拓发展新境界。**二是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紧扣“一体化”和“高质量”两个关键，聚焦制约大通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问题，着力补短板、增优势、上水平，在新型工业、科技创新、城镇化、基础设施、生态建设、改善民生、乡村振兴等方面提出了一系列务实举措，努力提高发展的协调性和平衡性。**三是体现大通区特色和优势潜力。**《纲要》统筹全区优势资源，立足大通区可以大有作为的重点制造业领域，夯实基础、深挖潜力、激发活力、拓展空间，努力在创新前行中赢得先机与主动，不断增强发展的核心竞争力。**四是兼顾战略性和操作性。**《纲要》描绘了未来发展的宏伟蓝图，是指导全区发展的纲领性文件，同时又通过指标设置强化规划的约束性，通过重点项目强化可行性，使目标能检查、任务易评估，确保规划实施不打折扣。

《纲要》共十三章，五十四节，近七万字。

**第一章“新时代、新起点、新大通”，**从经济实力实现新跨越、生态环境实现新成就、城乡发展取得新成果、城市品位实现新提升、开放招商收获新成果、民生福祉得到新改善六个方面对“十三五”期间的发展成果进行全面总结，同时提出存在的问题和面临的发展改革机遇。经过五年的艰苦奋斗，大通区已进入了质量并重、转型升级和后发赶超的新阶段，为决胜“十四五”奠定了坚实基础。

**第二章“坚持高质量发展理念，绘制美好大通新蓝图”，**从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主要目标、战略定位、空间布局五个方面对大通区未来的发展指明方向。坚持“工业强区、生态立区、商旅兴区、民营富区和乡村振兴”五大战略，构建“五廊、五区”的空间布局，坚定不移推进经济管理现代化、工业现代化、服务业现代化、农业农村现代化、城市建设现代化、党的建设现代化、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美好新大通。

**第三章“坚持创新发展，加快动能转换”，**通过打造创新平台、优化创新环境、健全人才保障等围绕创新发展进行规划。坚持创新是经济发展的第一动力，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发挥创新对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战略支撑作用，是实现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实现新旧动能转换的必由之路。

**第四章“坚持工业强区战略，构筑现代产业新体系”，**从打造高端智能装备制造产业园、打造战新产业集聚发展新基地、打造绿色食品生产加工产业链三个方向进行阐述和分析，突出工业强区的重要性，明确工业强区仍是我区未来五年的发展重点。

**第五章“加快发展第三产业，提升现代服务业水平”，**从商贸物流、健康养老、文化旅游、现代金融、房地产服务业等角度分析论述发展方向。

**第六章“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开启乡村振兴新篇章”，**从打造高效生态农业基地、夯实农村基础设施基础、完善要素资源合理配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加快推进城乡融合建设五个方面进行论述，协调推进我区乡村振兴建设。

**第七章“加强生态环境建设，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从全面推进环境综合整治、持续推进生态保护修复、推进低碳和节约型发展、促进生态文明城市建设、创新环境保护体制机制五个方面围绕“绿色发展”进行规划，阐述“绿色发展”是可持续发展的核心。

**第八章“完善基础设施体系，提升发展支撑能力”，** 从交通、水利、能源、智慧城市四个方向规划与我区未来发展相适应的基础设施建设，健全我区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提升发展支撑能力。

**第九章“深化对外开放，培育合作共赢新环境”，** 从持续推进更高水平协同开放、完善承接产业转移支撑体系、多措并举抓好招商引资工作三个方面进行分析，结合融入长三角一体化战略、安徽自由贸易区建设及淮蚌一体化发展的政策机遇，规划未来五年大通对外开放的宏伟蓝图。

**第十章“健全体制机制，强化经济发展新引擎”，**从优化营商环境、土地改革、财税体系、金融改革四个方面，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完善制度建设。

**第十一章“坚持共享发展，大力改善民生福祉”**，从就业、教育、医疗、社保、军民融合等社会事业入手进行详细分析规划，通过改善民生，促进全面发展。

**第十二章“创新治理模式，提升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从健全完善社会基层治理体系、“信用大通”建设、“法治大通”建设、“平安大通”建设、完善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机制、建立健全应急安全管理体系几个方面着手，规划构建人人参与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共同体，实现社会治理现代化。

**第十三章“健全保障机制，确保规划全面落实”，**从强化规划统筹协调、完善政策项目配套、注重实施监督考评三个方面，保障“十四五”规划纲要能够有效贯彻落实。

三、部分主要指标测算情况

**（一）关于GDP**

2019年全区GDP完成96.4亿元，同比增长7.7%，今年1-3季度GDP增速4.3%，预计2020年全年GDP增速在5%以上，总量预计达到101亿元。根据市里预测的全市“十四五”期间GDP平均增速6.5%-7%的发展目标，结合我区实际，“十四五”期间，我区GDP增速需保持在7%-8% 的区间，才能保持我区在全市经济发展先进行列的目标，到2025年末，GDP总量预计达到141-148亿元区间。

**（二）关于财政收入**

2019年全区财政收入5.99亿元，经与财政部门对接，预计2020年全区财政收入6.1亿元，“十四五”期间年均增速9.9%（全市预计年均增速5.2%），到2025年财政收入达到 9.8亿元。

**（三）关于固定资产**

2019年全区固定资产完成86.3亿元，同比增长14.3%，其中区属完成37.8亿元，同比增长20.4%；2020年前三季度，全区固定资产完成62.2亿元，同比增长12.4%，其中区属完成28.3亿元，同比增长30.8%；按照市政府下达的10.5%的增长目标测算，预计到2020年年底，全区固定资产完成95亿元，其中区属完成41.8亿元。2025年末，按照10%的增速，全区固定资产将达到152.8元，区属固定资产将达到67.3亿元。

**（四）关于城乡居民收入**

2019年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为39632元、16254元。今年1-3季度，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3.7%、7.5%，按照前三季度我区两项指标的增幅测算，2020年分别达到41210元、17470元。从往期发展情况看，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一般不低于GDP增速，按照全市“十四五”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分别增长8%、9%，结合我区实际，建议十四五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分别增长7%、10%，据此测算2025年末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为57799元、28136元。（以上不考虑价格因素）